

证券代码：830929

证券简称：ST 幸美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广东幸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5 月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道绿地空港国际四号地 5 栋 8 楼 801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韩世凯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651,7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 人，列席2 人，董事郭雷平、韩凯鹏、吕勇刚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1人，监事穆卫强、秘翠华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郭雷平先生授权公司董事韩世凯代表董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作了具体报告，并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届监事会在2023年度认真、积极、勤勉地开展工作，忠实地履行了《公司章程》中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现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公司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拟定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3 年工作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幸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就相关内容进行了公告，即《[定期公告] 幸美股份：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链接：<http://www.neeq.com.cn>。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保留意见的《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就相关内容进行了公告，即《[临时公告] 幸美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链接：<http://www.neeq.com.cn>。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就相关内容进行了公告，即《[临时公告] 幸美股份：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链接：<http://www.neeq.com.cn>。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目前公司经营状况，为了满足长期发展经营需要，公司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深旭泰财审字[2024]090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8,248,827.2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85,895,000 元 且净资产为4,396,880.08 元。议案内容详见2024 年4 月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42,651,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潘希敏、黄吴涵馨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和列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决议事项等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幸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德和衡（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幸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幸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